

## 說明書

(都市更新核備內容與原核准建照圖說)

茲有起造人○○○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○○○

申請基地座落台北市○○○區(○○○段○○○小段○○○等○筆地號)之建照申請案。經查本案原核准之都市更新核備內容與本建照圖說一致，爾後若有產權糾紛或損及他人權益之事情發生，願負一切法律責任與貴局無涉，特立此切結書為憑。

此致

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

起造人：○○○建設股份有限公司

蓋章

代表人：○○○

設計人：○○○建築師事務所

蓋章

建築師：○○○

中華民國○○○年○○月○○○